

一本呈現主體運動經驗的 後解嚴民主民族誌： 評《民主台灣：後威權時代的社會運動與 文化政治》

陳瑞樺

國立清華大學社會學研究所

《民主台灣：後威權時代的社會運動與文化政治》，莊雅仲著，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4年，xvii+289頁。

一、主旨、研究取徑與寫作架構

要如何討論台灣自解嚴以來的民主政治經驗？在國會全面改選、總統直接民選等憲政體制的轉變之外，在政權輪替與民主鞏固的關係之外，如何在民眾的日常生活中考察民主實踐及其社會效果？

本書主旨係探討台灣自解嚴以來，在政治、文化、社會等不同領域的實踐經驗以及由此所發生的變化，從而理解「到底過去廿五年的台灣民主代表的意義何在？」（頁1）啟動作者撰寫本書的時機是2006年的倒扁紅潮運動，在台灣民主實踐看似頓挫、民主化的意義受到質疑的時代背景中，作者試圖引領讀者將目光穿越政治場域，進入人民的日常生活進行考察，從而適切地評估台灣民主實踐的影響及民主經驗的意義。

作者參照 Julia Paley 所提「民主人類學」(anthropology of democracy)的研究取徑，以檢視民主的「在地意義、流通論述、多重爭議和轉變的權力形式」（頁4）。這樣的取徑所關注的不是政治人

物的視角，而是「社會運動者的眼光」；所考察的不是民主政治在制度機構的實踐，而是「政治轉化的日常細節和抗議的微觀過程」。在此研究取徑下撰寫的「民主的民族誌」（頁 5），從智識探索及日常實踐二方面來探究台灣的民主化過程，說明不同場域、不同運動、不同組織的訴求與協作、矛盾與衝突，讓我們看到情感和情緒對於形成公共所帶來的資源及限制，看到都市空間商品化如何影響在地民主實踐的議程，看到地域性對於政治發展所產生的作用，由此逐步描繪了「民主台灣」的圖像。全書寫作架構在導論和結語之外分為三部分共九章，三個部分的標題分別是「另類公共」、「多重本土」、「異質地方」。¹ 第一部份「檢視國家和市民社會辯證性的轉化過程中，新的公共空間如何形成」（頁 6）；第二部分說明認同與族群性等課題如何透過「本土」這個概念發揮作用；第三部分探討與地方性相關連的民主實踐，包括社區動員、地方政治與性別想像等。

二、「民主台灣」的構成

（一）另類公共

第一章以「寧靜革命」為標題，但作者借用 Gramsci 的概念，認為李登輝於 1996 年當選總統，以及此前在政治場域所發生的權力繼承和政治鬥爭過程，乃是一場「被動革命」（頁 19）。這意謂著「雖然早先系統性的政治侍從制度不復存在，國家仍扮演道德與智識上的領導角色，以接合統治上層階級與從屬團體間的隔閡」（頁 24）。這個時期在政治部門及憲政體制上的變化是否可以歸結為「被動革命」，需要進一步商榷；但無論如何，作者藉此論斷想要帶出的，其實是反抗政治的民主實踐。本章後半部藉由 1980 年代前期的「婦女

1 2013 年先出版的英文版在導論和結語之外分為三個部分共七章，三個部分的標題分別為：State and Civil Society, Identity and Ethnicity, Place and Politics。第一部分的一至三章中英文版相同；第二部分英文版為兩章，中文版增加莊雅仲與陳淑容合著的第四章〈研究台灣〉；第三部分英文版兩章，中文版增加的內容主要在第九章〈媽媽民主〉，但該章也包含了英文版第三部份首章(En)gendering Democracy 的部份內容。

新知雜誌社」和「勞工法律支援會」，以及在 1980 年代中期開始大量出現的「自力救濟」抗議事件，開啓對於「另類公共」的討論。作者認為「自力救濟」事件顯現民主化過程的另一個歷史，是一種社會正義與公理的日常實踐，在其中我們可以「找到後威權時代社會運動網絡形成與社區動員的源頭活水」（頁 36）。

第二章「編織民主」討論後威權時代台灣社會運動網絡的形成。社會運動網絡也就是作者指稱的「另類公共領域」，它不是 Habermas 筆下同質的理性論述空間，而是一個介於組織活動與日常生活之間、多方勢力競爭的場域（頁 38）。這樣的另類公共領域，表現出彈性組織、多重參與、多重連結等特徵，不同團體之間並非按照議題截然區分，而往往形成跨組織與議題的分工合作。由此展開的集體行動，同時也是文化意義與集體認同的形成過程（頁 56-57）。

第三章「大聲公眾」說明「政治過程的常態化」如何製造「大聲公眾」，進而促成「日常生活的政治化」。常態化是指「政治表達從半秘密性的小群體與情境式認同，走向公開且向不特定對象發聲的政治行動」（頁 68）。地下電台、計程車內的論政、電視辯論會等新的政治討論形式，讓民眾逐漸習慣對於政治事務表達意見。「大聲公眾」所展現的是一種另類公共，它不必然指向共識的形成，而有可能是抱持不同意義或不同利益的人群在彼此遭遇對話之後，產生如 Jacques Rancière 所說的「不共識」(dissensus)。而這種「不合之和」對於民主政治而言有其重要意義，它保障了台灣的政治活力，讓原本無聲者得以生成發展為行動者（頁 83-84）。

（二）多重本土

第二部分探討的核心概念是「本土」，和全書為民主台灣辯護的基本立場一致，作者所要闡述的是本土認同對於建立民主台灣的正面作用。對應於 1980 年代末期以來在學院中產生對於「本土」的批判論述，作者試圖重尋一個具有自我批判和交互主體溝通意涵的「另類本土觀」（頁 90-91）。在重建另類本土觀的過程中，作者提出本土、

族群、多元文化作為一組相互連結的概念。官方以族群多元的名義來確立本土（頁 97），「族群被理解成是多元文化表現的根源，而民主則提供了這些具有創造性的與另類想像的文化表現的舞台」，由此將民主推展至 Charles Taylor 所說的「承認政治」(The Politics of Recognition)（頁 103）。

第五章從社會福利與文化認同兩者的交互關係來檢視 1990 年代以降的社會運動。作者「不把社會福利當作僅是某些社會政治與計畫的制定與執行，而是特定個人或團體在面對全球矛盾時，介於國家體系與生產機制之間，尋求安全與自我的掙扎結果」（頁 105）。之於台灣，建構福利國家並非已經過時的潮流，而與解嚴後台灣的獨特脈絡緊密相連。「台灣社會福利運動，事實上代表了一些個人或團體，在漫長的尋求政治參與與生活意義的鬥爭中，試圖挑戰體系並且重定義生命價值的行動」（頁 110），社會福利抗爭因此關連於文化主體形成（頁 116）。作者認為，追尋社群連帶和意義感是當代民主政治不可或缺的一環，由此展開的台灣認同政治並不等於族群衝突，也不是國家主義的代名詞，而是一種「想要在後威權、彈性發展與全球化時代下，重新連結土地、人民、族群、歷史、意義、政治、生命與社區的欲求和企圖」（頁 119）。

第六章以原住民和客家作為突破省籍問題的異質力量。作者以邦再部落主義和客家基進主義為例，指出族群認同提供社會運動以動力。這些認同運動讓我們得以避免簡化地將族群意識視為保守反動或是浪漫懷鄉，而能夠看到族群政治的進步性何在（頁 148）。「族群不只是共有感下的親暱，還是差異政治底下對政治與經濟正義的堅持。正是在此堅持下，族群意識成為文化多元美學與價值的根基，也支撐一個表達與批判多元主義的出現」（頁 157）。

（三）異質地方

第三部分以台北市永康社區為案例，說明都市社區運動的性質、意義、歷程及行動者。如果第二部分提出的概念叢結是「本土一族群

—多元文化」，那麼第三部份的概念叢結則是「社區—地方—空間」。通過這一概念叢結，作者以台灣的「社區」現象來參與國際人類學界的學術討論，也以 1990 年代以來人類學家對「地方」(place)這個概念的討論來豐富對於台灣社區現象的理解。

第七章「五餅二魚」以 1995 年中開始的永康社區保樹運動及後續對於公園的改造為對象，探討都市社區運動的性質、意義及空間政治。作者認為都市生活充滿不確定性與挑戰性，社區運動正是在面對都市生活時，集體尋求地方感和在地想像以改變都市社會的過程。

第八章「巡守社區」則接續第七章的運動時序，進而探討 1998 年之後逐漸形成的地方空間商品化趨勢，以及社區中不同屬性成員基於各自的社區想像所產生的都市鄰里政治。其中討論的事件主要有二：人行步道爭議與社區巡守隊成立。值得一提的是，英文版的對應章節（第七章）標題為 *Walking Democracy: Street Life and Local Politics in a Taipei Neighborhood*，其意義可以理解為與行走相關連的民主實踐，包含人行步道的「行走社區」和社區巡守隊的「巡守社區」，更能貼切地表徵本章的內容。

第九章「媽媽民主」透過「地方照顧」和「集體母性」這二個概念來探討社區運動中的主要行動者「社區媽媽」。作者試圖說明，「媽媽們的小行動如何促成新的人地關係，這個新關係所創造出來的新地方倫理使得社區婦女得以在過去十多年的社區運動中取得某種主導權，因此創造出獨特的媽媽民主」（頁 225）。「所謂的集體母性指的就是這些小行動的綜合，試圖將戶外空間當作家裡看待」，由此形成一種內外交融的化學作用，帶來了意識提升以及對於地方的探索和關懷（頁 231）。就「地方照顧」而言，作者採借 Foucault 的「自我照顧」(care of the self)概念，與 Edward Casey 地方再發現的討論相結合，提出如下說明：「地方照顧也是一組集體沉思下的修為，以鍛鍊一群人，經得起一生中和外在事件的長期抗戰。地方照顧因此是關懷具體在地又可穿梭生命時間的人際連結」（頁 229）。媽媽們的小行動，促成新的人地關係，形成新的倫理，並讓婦女在都市社區運動

中獲得主導權，創造出媽媽民主。從自我照顧延展為地方照顧，媽媽們在照顧地方的過程中重新塑造「民主自我」，也豐富「民主台灣」的內涵。

三、草根民主的課題

接續上述內容簡介，以下筆者將討論本書所涉及眾多課題中的幾項，或提出問題、或加以引申，希望能在對話過程中深化我們對於相關課題的理解。

（一）社區意識是否必須以尋求共識作為基礎？

作者將第三部分的總標題定為「異質地方」，其意義並非將地方社區指認為 Foucault 所說的「異質空間」(heterotopia)，而是將社區指認為一個包含異質成分的差異空間。地方與地方之間具有異質性，社區內部成員也有異質性，從而異質性成為地方社區的一般性。

由異質成員所構成的地方社會，要如何才能形成共同生活且能集體行動的社區？社區意識是否必須以尋求共識作為基礎？雖然第七章標題「五餅二魚」這個典故所強調的是「分享分食的共同生活精神」，然而這樣的精神並不總是社區運動所能達成的成果，而經常只是社區營造初始過程所形成的精神狀態及樹立的願景。追尋美好生活的過程，固然可能形成分享分食的社區連帶，但也充滿了衝突和競爭，齟齬和流言。正是在互助分享和衝突競爭交替出現的過程中，承載著不同的價值取向及利益要求的人們展開社區行動、形成在地想像、建立社區意識、爭辯空間方案、進行意義追尋，從而寫下台灣民主化過程中一段地方生活政治表現。「台北都市『社區』的形成展現一個異質的、動態的和空間的地方化歷史。……社區必須被看成是個人與群體掙扎的場域，一個權力鬥爭與社會想像的混合體，一個歷史的產物」（頁 164）。空間地方化，意味著空間被投注了意義；地方社區化，則意味著個人連結為群體。如果地方社區是整體台灣的縮

影，那麼由異質性成員在歷史動態中所體現的「另類公共」，也就是由「大聲公眾」之間的「不合之和」所形成的社區。

（二）社區是公私之間的邊界空間或連結公私的平台？

對於作者而言，地方的差異是通過空間過程而顯現的。在本書第七章，作者以一種和而不同的方式與李丁讚對話：

李丁讚曾評論說，社區運動深化了社會運動的效果與影響，尤其讓運動轉換力進入文化習慣與社會關係層面，這常常是專注政策改革的傳統社會運動團體無法進入的部分。這個評論基本上沒有錯，……不過對我來說，社區運動更指出將集體行動空間化的必要，就像前面提到的社會關係與文化意義都具有其空間向度，社區意識因此不能脫離空間化的理解，社區意識不只是居民認同的體現，同時也在空間特殊化的過程中將地方的差異帶入社會運動策略。（頁 180-181）

社區運動與另類公共領域的形成的關係，重要的也許不只在地域特殊性展現成集體行動而已，更重要的是基於地域特殊性的考量結合而成的行動網絡，從中不同背景的參與者學習辯論差異的觀點與立場。台北的例子顯示的是，社區作為公私領域間的邊界空間，地方意識正逐漸在傳統以階級、性別和族群為主的社會運動世界中佔有一席之地。（頁 181）

李丁讚強調的是社區運動讓社會運動與日常生活相連結，作者在此基礎上強調了社區運動讓社會運動與空間相連結。由於空間過程充滿了基於不同利益和價值而產生的矛盾與衝突，因此社區運動與社會運動的推展必須設想的並非求取同一，而是處理差異。然而如果所有的社會關係都有其空間向度，那麼集體行動也就必然是具有空間屬性的集體行動。雖然差異就如同社會行動一樣會有其空間屬性，但差異不必然的是以空間為基點而產生，而可能只是透過空間來反映。所有運動都

會有價值、利益、立場和主張的差異，因而也都必須處理差異的問題，社區運動雖然內含空間向度，但並不因此更能體現差異性。

進而言之，社區運動並不因為是一種與地方建構（空間面向）有著高度聯繫的運動，就因此在各種社會運動中具有戰略性的位置。社區運動在社會運動中的關鍵意義還是在於它結合了公共議題與日常生活，連結了公領域和私領域。以形態學的方式來看，社區並不是在公領域（公民社會）和私領域（家庭）之間，而是同時具有公民社會和家這兩種屬性。與其說社區是「公私領域間的邊界空間」，不如說是「結合公私領域的場域和平台」。

（三）批判的社區意識是一種理論想像，還是一種經驗現實？

作者在第七章結論藉由勞陣秘書長的評論，提出社區動員若沒有連接上進步議題，就只是房地產增值的手段，而無法形成社會改造所需要的改革意識。透過永康社區的經驗，作者帶著審慎樂觀的態度看待社區運動的作用。他認為：

一個強調動態與基礎、特殊與普同、歷史與空間的批判性地方意識的形成，將能有效動員居民，並將其組織在不同的市民議題之下，成為社會改造過程的主動者。正是在此過程中，社區意識才可能成為對抗現代化、發展機制與最近方興未艾的全球化慾望的有效抗衡力量。（頁 184-185）

究竟批判的社區意識是一種理論想像，還是一種經驗現實？永康公園之友的保樹運動確實改變原本的都市空間規畫，保存公園中的樹木；但在後續的人行道爭議中，卻在社區空間商品化的趨勢下，由店家基於商業需求的考量佔了上風。然而這裡不能將此一發展簡化成公民社會與市場力量的對抗，因為在地方社會的現實境況中，店家並不能簡單地界定成是「外來的」資本開發力量，而必須理解到其中包含

許多在不同時間點來到社區安身立命的社區成員。另一方面，在文中指涉的進步社區意識主要來自於 OURs 所推動成立的「社區聯盟」，由於接合了社區外部的非營利組織，社區更有管道和機會獲得進步的訊息。由此看來，社區居民與外來力量顯然不能簡單地對比於保守或進步，二者的關係也比基於在地／外來之分所做的道德判斷要複雜許多。

如果社區意識不必然等同於進步的地方意識，那麼培養社區意識的意義何在？就如永康社區保樹運動所形成的社區意識，並無法讓當地免於社區空間的商品化，那麼我們又如何冀望它能成為對抗發展機制和全球化欲望的有效抗衡力量？雖然並非有了社區意識就不會出現社區空間商品化的發展，但社區的形成提供一種可能性，讓我們有機會在社會連帶中發展出倫理性的思考。一旦進入社區狀態，店家之間的連帶會讓社區空間商品化的過程加入倫理性的考慮，而不會演變成各顯神通以謀取利益，甚至發展成即使犧牲公共利益也在所不惜的狀態。社區意識不必然會是「批判性地方意識」，但社區連帶及社區意識會讓批判性地方意識更有機會進入公共討論之中。

（四）都市文化論述何以具有重要性？

作者在第八章對於地方空間商品化的討論，雖然以政治經濟學對都市政治的討論開始進行理論對話，但卻在後續討論中通過 Foucault 帶入權力／論述的討論，由此進入地方政治經濟學與地方文化想像的交會地帶。這樣的研究取徑使作者將關注焦點從地方派系及政商集團，轉而放在由社區內外不同行動者所共同構成的成長機器上，並以「人的決定、行動與想法」作為分析焦點，由此進行「一個具有行動取向的都市政治研究」。正由於成長機器並非特定的組織，而是由不同行動者在都市空間改造過程中動態構成的聯盟網絡，因此分析權力如何在空間中運作，要比說明一個清楚界定的權力擁有者及權力施行範圍要來得有說明力。由此，作者的基本主張及企圖是：「微觀政治過程的技術操作其實是論述／權力的結果。我要從社區意識的興起與

里政的轉進和反擊過程中，探討新權力如何在都市文化論述的轉換過程中形成」（頁 193）。

這裡必須進一步釐清的問題是：何以都市文化論述對於都市空間形式的轉變具有重要性乃至解釋上的優先性？許多都市，社區的面貌並不取決於文化論述，而是地方派系及開發集團的操作。固然永康街的都市政治表現為各種不同的地方想像及文化論述，但永康街的社區經驗是都市政治的典型還是特例？文化論述是否只是利益衝突的表現，而非地方勢力消長的決定性因素？

作者認為都市地方政治的研究存在一種普遍的誤解，認為都市化會造成原子式的個人主義，使得原有地方派系瓦解。由此作者轉而強調新的人際關係建立並形成新政治勢力，以及舊勢力透過新活動重新集結（頁 188-189）。將地方派系影響力式微與文化論述重要性提升這二個假設聯繫起來看，是否正是因為都市中原有地方派系系統的瓦解，才讓都市文化論述得以產生重要作用？

（五）如何界定「權力地圖」？

與上述討論相關的另一個問題是關於「權力地圖」這個概念。什麼是「權力地圖」，它如何形成，如何描繪？這個詞彙在文中未被清楚地界定，而只能從作者的行文中大致設想為「權力在日常生活中的形成、部署與運作」（頁 218）。我們可以將權力與空間的關係提出以下幾個面向：(1)權力在空間中形成；(2)權力在日常生活中的部署及運作具有空間性；(3)權力運作會對空間形式產生影響；(4)空間實踐具有權力效應。前二個面向包含在引文的說明中，後二個面向則是永康社區人行步道爭議和社區巡守隊成立所告訴我們的事情。

這裡的權力地圖，表現為都市文化論述對社區空間的定義、商圈營造所引動的權力重組、巡守隊的社區巡邏所產生的權力效應。權力，具體表現為集體行動的號召、機構職務的獲得、社區組織的籌設、空間主張的實施。權力地圖，是社區政治以及由此形成的權力關係在空間上的反映。

四、結語：從個人經歷與意義出發的 後解嚴民主民族誌

《民主台灣》是一本「有我」的民族誌，這不只是因為作者自身的成長軌跡與台灣解嚴後的民主進程並行發展，事實上，讀者在書中不時可以看見作者以第一人稱的「我」出現在田野或訪問之中。

本文一開始曾引述作者說明啟動撰寫本書的時機是 2006 年的紅潮運動，但故事早在此之前就已開始。作為一本「民主的民族誌」，本書的主題是台灣後威權時代的社會運動與文化政治。後威權時代，也正是作者開始培養成為社會研究者的時期。

作者於 1987 年解嚴當年考入清華大學社會人類學研究所碩士班，在他還是清華大學動力機械系學生時，因為參加校刊社報導了水源里反李長榮的自力救濟抗爭。他在書中寫道：「自力救濟的精神其實一直存在於討論社運草根化與制度化的辯證中，其地方為基礎的認同強調也在 1990 年代之後的社區運動中復活。……在這些另類民主化歷史中，我們找到後威權時代社會運動網絡形成與社區動員的源頭活水。」我們可以說，水源里反李長榮抗爭的報導經驗就像一顆種子，成為作者後續投入社會運動和社區運動研究的源頭。1990 年作者完成碩士論文，隔年前往杜克大學深造，1997 年 1 月返台進行博士論文田野研究。當時距永康社區發生保樹運動約一年半，永康社區發展協會甫於幾個月前成立，當地正延續保樹運動的動能轉而推動「地區環境改造計畫」。4 月，白曉燕遇害，全國民眾為之震驚及傷痛，台灣人權促進會、慈林文教基金會、人本教育基金會、殘障聯盟等組織共同發起「五月運動」。1998 年 6 月里長選舉，因為地區環境改造計畫的機緣加入 OURs 專業里長連線的福嫂當選福住里里長，作者也在選舉後返回美國書寫博士論文。2000 年作者完成博士學位返台服務，2002 年重新回到永康社區進行多年期的暑期田野調查，考察四年前里長選舉後發生的變化（1999 年文化步道爭議，2000 年永福生活圈社區發

展協會成立及市政府商店街輔導計畫，2001 至 2002 年兩個社區巡守隊成立等）。

以上述研究經驗和生命經歷為基礎，本書的敘事核心實為 1990 年代台灣的社會運動及文化政治。1990 年代的台灣，雖然政權輪替尚未發生，但社會發生了一些轉變，這些在市民社會及草根社區發生的變化，逐漸改變台灣社會的體質，形塑民主台灣在社會部門的基礎。以作者自己的說法，「就在許多取笑台灣式民主的人的戲謔笑聲中，民主自我的塑造正在產生深沉的政治與文化意義」（頁 250）。

本書所要做的，正是以社會運動為民主定錨，「將這些二十多年來以行動見證歷史的許多人的關懷、激動與挫折寫出」（頁 9-10）。正因為看到社會部門的努力與轉變，作者不以懷疑論的角度來看待台灣的民主經驗，而努力呈現各種群體在民主化過程中養成的新文化，描繪出多場域、多樣態的「民主台灣」，由此寫出這本後解嚴民主民族誌。透過看似不帶褒貶的敘事，本書呈現民主化所帶來的改變，讓讀者瞭解到民主的多重發展途徑，從而對台灣民主經驗提出不同於頌揚、也不同于批判的另類評價。

附記：翻譯問題

必須一提的是，由於本書部份內容是在此次準備出版過程中才從英文翻譯過來，有些章節的文字出現譯文不通順的情形，例如 121 頁「一個具有組織力量，卻又能抗拒階層化的聯合戰線將能準備好發動一個『位置之戰』(a war of position)」。這樣的情形本不應該出現在以中文為母語的作者對自己著作所做的翻譯中，可能是出版時間倉促所致。此外，Gramsci 的 war of position 被譯成「位置戰」（頁 20）或「位置之戰」，而非中文世界慣用的譯詞「陣地戰」，是可以再斟酌的地方。